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收到股东转送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公司股东“金鹰基金-浦发银行-万象信托-星辰 64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金鹰资管计划”）、“金元顺安基金-兴业银行-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欣欣 11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金元资管计划”）、“创金合信基金-浦发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瑞新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创金资管计划）、苏州工业园区鲁鑫创世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鲁鑫创世”）向广州万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力投资”）及其关联方广州恒翼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翼投资”）协议转让本公司股份事宜已办理完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转让情况

1、2019 年 1 月 26 日，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金鹰资管计划）、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创金资管计划）与万力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金鹰资管计划持有的 45,592,705 股和创金资管计划持有的 10,560,685 股，合计 56,153,390 股股份转让给万力投资。

2、2019 年 1 月 26 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金元资管计划）、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创金资管计划）、鲁鑫创世与恒翼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金元资管计划持有的 45,592,705 股、创金资管计划持有的 16,187,035 股和鲁鑫创世持有的 2,400,000 股，合计 64,179,740 股转让给恒翼投资。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就本次权益变动披露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过户情况

1、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万力投资于2019年4月23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44300002944）。

2、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鲁鑫创世与恒翼投资于2019年4月23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44300002945）。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后，万力投资及其关联方恒翼投资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完成前持股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万力投资	0	0	56,153,390	5.16%
恒翼投资	0	0	64,179,740	5.90%
合计	0	0	120,333,130	11.06%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后，万力投资与恒翼投资合计持有120,333,13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06%），恒翼投资成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万力投资成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恒翼投资与万力投资合计持股数未超过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何清华先生所持股份数量，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暂未发生变化。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